


闡釋天主教訓導

同性戀

達味·莫里遜 著



公教真理學會出版

闡釋天主教訓導

同性戀

達味·莫里遜 著

公教真理學會出版

HOMOSEXUALITY

Christ Above all: The Church's Teaching on Same Sex Attraction

by David Morrison

Copyright © 2004

The Incorporated Catholic Truth Society, London

目 錄

導言	5
同性吸引：基礎	8
同性吸引：教會訓導的背景	20
活出教會的訓導	33
鼓勵的話	42
「勇氣」組織的五項目標	45
其他參考書籍	46

作者簡介

達味·莫里遜 (David Morrison)，任職作家和編輯，在華盛頓生活、工作和朝拜。他曾是同性戀運動活躍份子達七年之久。他快三十歲時，逐漸對活躍的同性戀生活不再抱幻想，並且承認自己的絕望，從而轉向天主。在這次悔改的經驗後，莫里遜對基督的認識和信德不斷增長；起初，當他仍活躍於同性戀時，他是聖公會信徒，和後來，即今天是羅馬天主教徒，投身貞潔的生活。

他曾為多份報刊撰寫文章，亦在世界各地就性別身份、信仰和文化等議題發表演講。他的文章在全球翻譯成超過十七種語言。

導言

有關同性戀，或同性吸引的爭論，可能是現今社會面對最引起分裂的爭論。那些實踐和／或推動同性戀的人士提倡廢除針對同性性行為的法例，並消除普遍整體社會對同性戀的反對。這種積極主義的其中一個結果，就是現今的公民發覺自己正面對一些意想不到的問題：我的一個親戚或朋友透露自己是「同性戀者」，我應該有什麼回應？有一個兒子、女兒、父母或其他近親表示自己是同性戀者，並想帶同性伴侶參加家庭聚會：我應該說什麼？反對所謂「同性戀者權益」的立法程序，這是否冷酷無情？至於那些既是同性戀又育養孩子的父母又怎麼樣？同性戀者應否獲准在學校授課或領養孩子？無論如何，同性戀是什麼？——問題不能盡錄。

在西方國家，面對聖職人員被揭發侵犯男童，主教們又屢次未能誠實地和果斷地面對問題的浪潮，天主教徒顯得退縮。無論如何，教會有關同性戀的教導是怎樣的？對於那些自認為同性戀者的人士，教會的立場是否太強硬或太軟弱？教會對於「同性戀權益」立法有什麼意見？

6 同性戀

這些重要的問題超越本冊子的範疇，因為本冊子只處理同性吸引的本質和教會對此的訓導的問題。教會有關同性戀的訓導可能是教會最妥善保管的秘密，而解釋教會對同性吸引的看法只能拓展天國。

關於語言的注釋

正當教會有關同性戀的官方訓導採用「同性戀」和「同性戀者」等詞彙，但越來越多生活同性吸引的人選擇不用那些字眼。他們拒絕這些字眼，認為它們是不必要的簡化。人類不可能被歸納為性吸引或情緒吸引，而他們也拒絕讓自己的性吸引來闡明自己的生命。

當「男同性戀者」和「女同性戀者」被用作標籤時，其中也有一種意義是不必要地使經已十分複雜和獨特的情況弄得混亂和不清。這些字眼使人們以為所有受同性吸引的人基本上都是相同的，但這是誤解。

相反地，有些男女根據日常和穩固的基礎來經驗他們的吸引。其他人只是十分罕有地、或只有在某些情況下，或只對某種類型的人，才經驗同性吸

引。此外，經驗某程度上的同性吸引並不意味著這人只經驗同性戀。很多在某程度上受同性吸引的人，也經驗某程度的異性戀。

同性吸引：基礎

儘管某種形式的同性性行為已存在數千年，但在科學界，對於同性吸引是否源於人體或世界的一些「自然的」事物，抑或是否源於父母及家庭養育孩子的方法，則引起激烈的爭論。

根據最近一項可靠的研究指出，在美國（以及可能在英國）有相當數目的人某程度上受同性吸引。根據筆者最可信任的統計數字（筆者承認已嘗試把錯誤限於少計這一邊），大約有三百萬美國人對自己性別具有顯著的性和浪漫的吸引。這數字來自美國政府最近進行的全國健康及社會生活調查。這項調查發現，百分之二點八的男性人口和百分之一點七的女性人口確認自己經驗某程度上的同性吸引，不管是否界定自己為「男同性戀者」或「女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

至於全世界有多少人忍受某程度同性戀，由於受到不同的問題困擾，難以達成取得可靠的統計數字的任務。

- 至於需要多少同性才列入統計表「同性吸引」一欄，是沒有統一定義的。一次邂逅（無論是如何

定義)已足夠嗎?短暫的迷戀或幻想又如何?

- 在第一世界,有關的題目是相當政治的,因為同性戀活躍份子已公佈,估計百份之十的人口經驗主流同性戀,但學術圈子普遍對這數字表示懷疑。
- 在發展中國家,問題也是政治的,因為同性戀遭受嚴重污衊,所以預料只有很少數人報稱經驗同性吸引。例如,在中國這個全球人口最多的國家,政府最近才承認同性戀的存在。

在英國,國家社會研究機構最近進行的調查顯示,在一萬一千名接受調查的人士當中,有百份之二點六曾在過去五年來與同性性伴侶有過生殖器的接觸。對於如此大的題目而言,這調查是相當小的抽樣調查,而有關的數字大致與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的數據相似。

根據純粹生物學及心理學而進行的調查,已為同性吸引,以及同性吸引能否藉心理及精神輔導等方法而減少提供了若干理論。現在有關同性吸引的研究都集中於男同性戀現象,集中研究女同性戀的成因則屬罕見。

一般說來,同性吸引(再次是以男性為主)起因的研究已分為兩大學派。首先,通常在純生物學

10 同性戀

領域（例如遺傳學）內進行的研究，力求證實同性吸引具有純生物學原因。這一學派通常稱為「先天」派，因為他們相信同性吸引源自某些純自然生物學原因。這派的理論大體上經常受到社會上的保守組織和其他調查員批評，因為他們的工作得到傳媒廣泛報導，又因為迄今為止，仍缺乏足夠的重複實驗來滿足科學研究的一般標準。

另一學派解釋同性吸引的起因基於關係，尤其是某些主要關係，例如與近親和／或朋輩之間關係的失敗。這一學派，即「後天」派，認為同性吸引可能源於兒童的培養或童年的重大經驗。自一九七零年代以來，這個假設一直受到批評，因為責備的隱含因素是針對父母或其他親戚，而責備是從不受歡迎的。

「後天」派是最忠實地致力於那些受同性吸引卻願意減低同性戀程度的男女，所以，這派遇到活躍份子惡意反對，因為他們堅定地反對可以透過輔導或治療方法來減少同性吸引的主張。

「先天」學派的研究

「先天」派進行的四項重要研究（沒有重複實驗）激起了大眾的想像力，並恢復人對於有關人類（男

性)的先天理論的興趣。這情況尤其如此，因為較早前的一項理論——有關在生命出生前期出現或缺少某些荷爾蒙——，曾經一度受到普遍質疑。

一九九一年，神經生物學家西滿·勒維 (Simon LeVay) 解剖了三十五具男屍，其中十九人是同性戀者並死於愛滋病併發症。他發現在同性戀者的下視丘 (hypothalamus) 的神經區域 (INAH3) 平均比其他男屍的為小，並接近女性腦部發展的大小。這項研究《科學》(Science) 雜誌發表，但一直沒有進行重複試驗。

儘管勒維沒有聲稱他的研究證實男同性戀的起因是先天的，但傳媒的報導卻推動這些說法。因此，有關研究同時受到社會的保守團體及其他研究人員批評。

少數評論員指出，勒維本身也在某程度上受同性吸引，因此可以合理地詢問他能否客觀地研究有關題目。其他評論員則指出，那十六人在死亡的時候，按人們所知他們不是同性戀者，而且有較大的 INAH3 區域，其中六中也是因愛滋病併發症死亡的。他們反問，勒維怎能肯定這其餘六人事實上沒有受同性吸引。

12 同性戀

此外，評論員指出研究中的因果問題。勒維的研究沒有顯示較小的 INAH3 神經區域是否那些人經驗同性戀的原因，抑或是否同性戀實踐或其他原因，例如致命的愛滋病併發症的結果。

一九九二年，艾倫（L.S. Allen）與高斯基（R.A. Gorski）進行類似的研究，並在《美國國家科學院學報》發表。該項研究報導，他們在三十四具男性屍體發現，他們在大腦半球之間的一束稱為「前連合」（the anterior commissure）的神經纖維是較大的，而這些人在去世時都被確定為同性戀者。有關研究並未好像勒維的研究，獲得傳媒的廣泛報導，也遇到一些相同問題。例如，研究人員依靠一些因愛滋病併發症而死亡的實驗對象。再一次，前連合一般不是與性功能或渴望相關的，因此，即使進行重複試驗，研究結果的意義尚不清楚。

其他聲稱男女同性戀者可能由帶有遺傳物質的研究，也見於貝利（J.M. Bailey）和皮拉迪（J.C. Pillard）於一九九一年進行的研究。他們比較了一百一十位自稱受同性吸引的孿生兄弟（包括同卵的[monozygotic (identical)]和異卵的[dizygotic (fraternal)]）。他們二人在《一般精神醫學檔案》（Archives of General

Psychiatry) 中報導，有百份之五十二的同卵孿生兒的兄弟受同性吸引，而百份之廿二的異卵孿生兒的兄弟受同性吸引。其他類似的研究雖然沒有重複貝利和皮拉迪的試驗，但發表相似的結果。

評論者指出，這些研究有助支持「後天」和「先天」兩派的論據。如果同性吸引的起因在於遺傳因子，那麼，為什麼其相互關係不見得更強烈。由於異卵和同卵的孿生兒一般都在同一家庭中長大，那麼，根據後天論的主張，難道孿生兄弟受同性吸引的現象不可能是類似家庭和關係狀況的結果嗎？

一九九二年，一個由哈默 (D. Hamer) 領導的研究小組在《科學》雜誌中作出回應，而他們提出理由說明，在幾代的男同性戀之間有基因連繫。研究人員發現，在四十對同性戀兄弟中，有卅三對兄弟（在稱為 Xq28 的染色體區域）的脫氧核糖核酸標記 (DNA marker) 跟母親那一邊的親戚是相同的，而這些親戚在某程度上也受同性吸引。各方對這研究的反應由懷疑至樂觀不等。

除了為複製他們的工作外，研究人員也面對一項挑戰：要確定 DNA 區域中那一對染色體導致同性吸引的產生。他們也要解釋，如果同性吸引僅僅是

14 同性戀

關乎基因的問題，為什麼相關性不是百份之百。

但是，先天派所面對最大的挑戰，既不是以經驗為依據的，也不是行為的。簡言之，批評者指出，人類不只是基因的總和。對某事物具有遺傳傾向，並不意味著人必須選擇某種特定的行為方式，或者在另一種行為方式不感到快樂。人的行為和身份不可以僅以遺傳的程式來解釋。

「後天」學派的理論

後天說更願意論證女同性戀的現象。後天說的共同主題是，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都必須協調「男性特徵」的不同方面。因此，不論在男人或女人身上，同性吸引是源於無力深入地理解或信任作為男性的不同方面。

在後天說陣營中，有一位廣為人熟悉的倡議者，就是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他是精神學科最著名也最具爭議的創立人。佛洛伊德首先假設男人受同性吸引，這可能源於有一個沒有父親或父親是疏遠，而且母親是專橫的和／或使人厭煩的。這段時間以來，佛洛伊德的名聲受到影響，但後天說陣營保留他對同性戀起因提出的基本模式：孩子與

父母之間破裂的、衝突的和失敗的關係導致同性吸引的發展。

後天說提出理由說明，這種失敗在男孩對自己是男孩子的理解造成創傷，並且覺得自己身為男孩而沒有得到完全的愛和重視。這理論堅持，在某些男孩子身上，這創傷可以使他們覺得自己大體上與其他男孩和其他男性之間缺乏連繫。持久不斷地缺乏連繫，可以變成一種對情感和關係親密的渴望、強烈的渴望。在某百份比的男孩子身上，他們強烈渴望從他們與其他男孩和男人的最密切關係中的情感親密，在青春期來臨時，這渴望變成藉性關係來表達。因此，根據後天說，男性受同性吸引不甚與男人的性衝動相關，而是涉及一種與其他男性親密連繫的渴望，並找到在早年不能得到某程度上的親密接納。

在女性身上，後天說提出理由說明，關係的失敗是類似的，但其相互作用（dynamic）略為不同。由於父親死亡，或遭遺棄或虐待而沒有父親的女孩子，可能在成長的過程中未能從父親那裡肯定她們作為女孩子的身份。她們也可能對男性產生完全的和深切的不信任。後天說提出理由說明，隨著她們

16 同性戀

成長，其他受虐待或遺棄的經驗可以使潛在的困難和混亂惡化，並逐漸受同性吸引，作為防衛或力量的方法。

在男人和女人身上的同性吸引也有分別的；只有少數女性出於政治或社會動機而表明自己是女同性戀者。在男同性戀方面，這大體上是不知道的。

批評後天說的人好像批評先天說的人一樣，他們指出，假如後天說提出同性戀成因的理論是正確，那麼，為什麼它們不符合所有情況？那些證明與父母保持良好和穩定的關係的男同性戀者又怎樣？或者，相反地，那些經驗過父親遺棄或疏遠但沒有經驗同性吸引的男人又怎樣？評論員表示，正如遺傳模式只為一部份人提供答案，所以，後天說也未能涵蓋所有情況。

還有一個更近期和流行的跨學科理論。這理論認為，在男女身上出現同性吸引，很可能基於大量不同的理由，也許好像男女那麼多。事實上，有些男女對同性吸引有著遺傳傾向。如果適當的家庭及關係狀況存在，同性吸引便會顯示出來。但是，這些擁護者指出，人類不僅是科學公式的整數，所以，要完全理解遺傳基因和經驗的混合如何導致某些男

女經驗同性吸引而其他則沒有，實際上仍是不可能的。

能否減輕同性吸引的程度？

能夠透過治療或輔導而減輕同性吸引的程度，這是另一個具爭議的問題。批評所謂「彌補治療」或輔導的人士聲稱這方法並沒有充份的專業或科學基礎。評論者已遊說美國的專業治療團體——美國心理學會及美國精神醫學會——禁止或至少部份地宣告不宜企圖透過治療或輔導來減輕同性吸引的程度。

然而，近來美國一些學術期刊發表研究結果，報導那些透過治療或輔導而尋求減輕同性吸引程度的男女的經驗。美國心理學會的《專業心理學：研究與實踐》（2002年6月），和《心理治療：理論／研究／實踐／訓練》（第39期）等雜誌已刊登研究評論，還有《婚姻與治療期刊》（2003年1月）。所有文章都指出，治療或輔導已幫助部份經驗同性吸引的男女減輕他們所經驗的吸引的程度。

發表研究結果的人士把紐約哥倫比亞大學精神病學教授羅拔·史匹澤（Robert Spitzer）博士於二零零一年進行的研究作為基礎。史匹澤早在一九七三

18 同性戀

年主張美國精神醫學會不再把同性戀列為精神病診斷，並且將之從疾病分類手冊上除名。二零零一年，他在路易斯安那州新奧爾良召開的美國精神醫學會年會上發表他的研究結果。他在新聞稿中談到自己的想法的有所改變：

「跟時下的觀念相反，有部分很有決心改變的同性戀者經過多番努力，能夠在多個不同的性傾向指標表現出明顯的改變。像大部分精神科專家，我認為人只能夠約束自己的同性戀行為，沒有人能夠真正改變他們的性傾向。我現在相信，這觀念是錯誤的，有些人能夠改變並且已經改變了。」

史匹澤訪問了二百名至少在五年來顯著減輕同性吸引程度的男女，發現百份之六十七的男性在改變前很少地或從沒有感到任何異性吸引，現在則經驗顯著的異性吸引。甚至那些沒有改變性取向的人——但已放棄同性性行為——在情緒健康方面經驗顯著改善。

史匹澤的研究抨擊主張只存在異性吸引或同性吸引的觀念。他提出理由說明，使改變形成概念的更好方法，「是視它為減輕不必要的同性戀的程度，並增加異性戀的潛力。」有些人更可能經驗性吸引，

包括這些性吸引的改變，是沿著一種無間斷連續的，而不是固定的現象。

總的說來，這領域的治療師或輔導員報導，在向他們求助減少同性吸引的男女當中，有百份之卅三經驗很少改變或沒有改變。另外的百份之卅三經驗某些顯著的改變，在異性戀方面有所增加。其餘百份之卅三認為自己受同性吸引的情況實際上已消失，並大大增加對異性的興趣。

支持這方法的人指出，這些結果接近那些尋求治療或輔導來處理吸煙、過量進食、酗酒或濫用藥物等行為問題的人所達致的結果。

同性吸引：教會訓導的背景

教會有關同性戀和同性性行為的訓導，不能從有關人類性表達的的意義和目的的訓導以外來理解。一個非常高尚，並且確實是神聖的人類觀支撐著天主教會對性和人格的一切訓導。按照教會的訓導，人類擁有自我意識、自由意志，以及一個懷有永遠終向的靈魂。

《天主教教理》（以下簡稱《教理》）這樣說：

「由於人按照天主的肖象而存在，每個人都有位格的尊嚴；他不只是一個物品，而是一個人。他能認識自己、擁有自己、自由地奉獻自己、並與其他的人溝通。他因恩寵而奉召與自己的造物主訂立盟約，向祂作出無人可替代的信仰和愛的回應。」（357 條）

這個同時擔當行動的主體和對象，並且自由地選擇我們的行動又不受本能束縛的自由，也及於人的性。在受造物當中，人類是獨特的，因為我們可以透過性來表達自己，不一定把那種表達與生育繁殖連繫。很少受造物是這樣的。按照教會的訓導，我們對性選擇的這份自由賦予我們的性表達倫理幅

度，否則，我們便沒有這自由。基本上，教會認為人的性表達是神聖的，而且要保持神聖的。

一些主要的觀念影響教會就性表達的神聖的論證：

首先，天主創造具有肉身的人類；由於肉身是天主所創造的，所以具有尊嚴。事實上，基督降生成人，取了肉軀。教會再次指出：

「人的身體分享『天主肖像』的尊嚴：它是人性的身體，正因為是一個屬神的靈魂使它活起來，而且是整個的人要在基督的身體內，成為聖神的宮殿」(教理 364 條)。教理的章節尤其引證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文獻「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

「人是由肉體、靈魂所組成的一個單位。以身體而論，人將物質世界各樣事物匯集於一身。於是，物質世界便藉人抵達其高峰，並藉人歌頌造物主。故此，人不應輕視其肉體生命，而應承認其肉體的美善而加以重視；因為肉體由天主所造，末日又將復活。」

教會在此承認人的肉身不僅是分子和複合物的隨意組合，它的整個存在是為了一套特定的目的。此外，在倫理上不可以完全忽視這些目的，因為我們想利用肉身來達致特殊的經濟、社會或性的目的。

22 同性戀

第二，教會承認人的性表達的神聖性，因為正是透過那個表達，人類偕同天主創造新人類的肉身和靈魂。這是性表達重要的一面，但在今天被普遍誤解，而且常常被忽視。天主創造性愛，不只是為了賦予快樂，或者甚至僅僅啓發夫婦彼此的愛。教會反而了解性表達是賦予人類分享創造的機會。創造、真的創造，理所當然地只屬於天主，因為天主願意從絕對的「無」使萬物存在。但是，天主藉著容許人類的愛擴溢到生育，給予人類稍微分享那份喜樂。

最後，人的性表達必須被視為神聖的，因為，基督把婚姻提升為聖事，就是把這個制度從作為純粹法律契約，提升到天主通傳恩寵的特殊渠道。正如教會說的，聖事「是產生恩寵的有效標記，由基督建立並交託給教會。透過聖事，天主的生命分施在我們身上。舉行聖事時之有形儀式，象徵並實現每件聖事專有的恩寵。」（參閱教理 1131 條）

基督以加納婚宴的奇蹟開始，一直教導婚姻代表天主與人類的關係。基督利用加納婚宴的奇蹟，為他經常採用的一個重要比喻提供有形可見的標記。聖保祿、其他宗徒和教父們亦以這比喻作為基

礎。教會自起初已強調，婚姻是與天主的關係一個肉身的、現世的聖事，而那份關係將在天堂達到頂峰。

同性吸引：教會的訓導

教會有關同性吸引的訓導可見於相當少的文獻，也見於新《教理》中的三個段落。它們作為基督徒對貞潔和性表達的一套具歷史意義的理解。以下是教理 2357 條至 2359 條：

「同性戀是指在男人間，或女人間，對同一性別的人，體驗著一種獨佔的或佔優勢的性吸引力。歷經各世代及不同文化，它具有不同的形式。其心理方面的起因大部分仍不可解釋。根據聖經，同性戀的行為顯示嚴重的腐敗，聖傳常聲明『同性戀的行為是本質的錯亂』，是違反自然律的行為，排除生命的賜予，不是來自一種感情上及性方面的真正互補。在任何情形下同性戀行為是不許可的。(2357)

「有為數不少的男女，呈現著根深蒂固的同性戀傾向。這傾向在客觀上是錯亂的，為他們大多數人構成一種考驗。對他們應該以尊重、同情和體貼相待。應該避免對他們有任何不公平的歧視。這些人被召在他們身上實行天主的旨意，如果他們是基

24 同性戀

督徒，應把他們由於此種情形可能遭遇的困難，與基督十字架上的犧牲結合在一起。(2358)

「同性戀者被召守貞潔。藉著訓練人內心自由的自制諸德行，有時藉著無私友情的支持，藉著祈禱和聖事的恩寵，他們可以，也應該，漸次地並決心地，走向基督徒的成全。」(2359)

「作為」(Being)與「行動」(Doing)的分別

與其按序處理訓導各項要點，筆者反而跳到 2359 條，因為在此隱藏了筆者認為可能是教會就這議題最重要和最具革命性的訓導：受同性吸引的人可以，也應該，漸次地並決心地，走向基督徒的成全。

簡單地說，儘管一個男人或女人可能在某程度上，甚至非常受同性吸引，但按照教會的訓導，那些吸引並不闡明或決定他們永遠的命運。受同性吸引的面對其他基督徒也面對的同類試探，也能獲得同一的成功。至於貞潔的召叫，教會沒有把同性戀男女單獨挑出來，卻把他們包括在更廣泛的基督徒故事裡。

畢竟，貞潔是教會給基督所有門徒的要求，視乎他們的身份。未婚的人被要求度貞潔的生活，避

免婚前性行爲。已婚的人被要求度貞潔的生活，讓他們的性溝通向生命開放，並尊重保持性忠貞的誓言。教會指導不同身份的人避免不向生命的傳遞開放的性行爲（例如手淫及不同形式的雞姦）。

我們必須區分獨身和貞潔，因為二者被普遍誤解，也常是不清楚的。教會沒有要求教友度獨身生活。她確實要求他們度貞潔的生活。獨身生活較似一種紀律；它是司鐸或平信徒所作的承諾，在特定的生活狀況中，避免性親密或婚姻。相反地，貞潔是德行，比獨身生活更深入心靈，並適用於各式各樣的基督徒生活。例如，人能夠度獨身生活卻不貞潔，按照獨身生活的承諾避免性交，但心裡依然有強烈的慾望，並進行手淫和看色情刊物。獨身生活和貞潔是息息相關的，但貞潔才是事情的核心。

教友需要清楚區別貞潔和獨身生活，因為正是按照教會有關貞潔的訓導，受同性吸引的男女不僅好像其他的教友一樣，他們也蒙召邁向同一的目的。畢竟，2359 條所提及的「基督徒成全」不就是成聖嗎？

羅馬天主教會教導，受同性吸引的男女可以，而且應該成爲聖人——不是因爲他們被「壓抑」，也

不是因為教會贊同任何一種普世救恩的信理，而是因為他們所經驗的同性吸引不能決定他們的行為或他們的意志，並且不能免除他們的自由意志。坦白地說，在很多人對這些吸引和感覺採取一種宿命論看法的世界裡，教會堅定拒絕這樣做，而那是以一種革命性立場來處理這問題。

教會訓導的其他方面

首先，羅馬天主教會承認人位格的價值和永恆的尊嚴。很多受同性吸引的男女都飽受痛苦。他們的朋輩、自己的基督徒團體，甚至家人都經常令經驗同性吸引的男孩和女孩、男人和女人感到疏離、污穢，也令他們對自己的情感感到羞愧。絕大多數受同性吸引的人差不多比別人更控制自己的情感；而羅馬天主教會在看待受同性吸引的男女時表示，「對他們應該以尊重、同情和體貼相待。」

其次，天主教會有關同性戀行為的訓導是源自神聖傳統的深處，在本書較前的部份已闡明。基於教會把性理解為具有雙重的和神聖的目的，所以有關同性戀的訓導簡略闡明教會反對同性戀行為：

「違反自然律的行為，排除生命的賜予，不是來

自一種感情上及性方面的真正互補。在任何情形下同性戀行為是不許可的。」

同性戀行為違反自然律，因為自然律反映世界和人類是天主所創造的。天主創造人的身體是好的，並履行某些也被認為是好的的行爲。天主創造人的身體，不是要使人的身體受虐待或變成爲別人達到目的的手段。換句話說，自然律禁止同性戀行為，因為同性戀行為並不包括性的全部目的，正如性存在於肉身所顯示的現實。

至於自然律反對同性戀行為，與其說是關乎分子和細胞的問題，倒不如說是關乎觀念的問題；與其說是解剖學家的描述，倒不如說是主教們或立法者辯論的問題。例如肛交，是很多人進行的行爲，不管他們是否同性戀。自然律證明某些事物，例如肛交是不道德的，不是基於其參與者所具有的性吸引，而是因為肛交沒有利用主動或被動伴侶的生理，來達致生理要清楚準備的目的。就自然律而言，肛交是不道德的，不是因為它僅僅違反意見或人的法律，而是因為它違反自然生理界限；人類身體在受造時已出現這些界限。

訓導評論同性戀行為違反自然律，隨著產生以

下的評論：那些同性戀行為排除生命的傳遞。這看來是明顯的，但仍時常遭人誤解。

教會沒有教導性表達必須引致懷孕，才符合道德，只教導那些性行為必須保持向懷孕新人類開放。換句話說，按照教會的觀點，當丈夫和妻子行房時，他們應該願意把自己完全交付給對方。他們應為對方而毫無保留，包括他們的生殖力、他們的性格、他們的寂寞或渴望。丈夫和妻子走在一起，而他們作為丈夫或妻子、愛人、父親或母親、或可能的父親或母親等不同身份保存完整無缺。他們作為人的所有不同身份都需要表現出來，即使年齡或自然不育妨礙懷孕，或使懷孕不可能發生。性行為必須向懷孕開放，因為所有取決於懷孕的不同角色，都是男和女受造成為男女的現實的一部份。

就這一點，出現一個偶然的異議，就是教會祝福那些因年紀太大，或者基於其他理由而不能懷孕的夫婦。再一次，教會訓導的重點是，並非每次性行為必須導致懷孕，而是每次行為應向懷孕開放。有些自然疾病或缺陷妨礙懷孕，而那缺陷不是因夫婦毀傷自己或配偶身體的結果，而是某些自然出現的缺陷，並且天主可透過奇蹟或現代醫學而糾正

的。至於年齡方面，教會沒有教導夫婦，當他們因年紀太大而無法懷孕，就要避免性行爲，因為教會承認，建立夫婦之間的彼此相愛，是性行爲的重要一面——不是唯一的因素，而是重要的因素。

教會訓導中一些具爭議的要點

有些批評者指出，教會看來要把受同性吸引的男女稱爲「在客觀上是錯亂的」（教理 2358 條）。但這批評是不準確的。根據筆者所知道的，教會從來沒有稱同性戀者「在客觀上是錯亂的」（objectively disordered）。教會所講的，是同性吸引本身是一種客觀的錯亂（objective disorder）。

有時候，人聽到同性吸引被形容爲客觀上錯亂的，他們聽到自己被標籤爲客觀上是錯亂的，但教會並沒有這樣做。不論過去或現在，教會的立場依然是認爲人超越他們的所有試探的總和，不管他們明白與否。

爲了在同性吸引的方面來理解「客觀的錯亂」這措辭，對基督徒人類學具有一些深入見解是有好處的。從基督徒的觀點來看，天主創造人類，要他們樂於彼此共融，並與天主共融。正如上文所描述

30 同性戀

的，這份共融是一種關係，人類按自己的自由意志進入（與否）。自由選擇的能力，是使人類有別於其他受造物的主要因素。

此外，這選擇是非常重要的，因為與天主的真正共融的福樂，將是人類作為完全的人，即具有身體和靈魂的人所經驗的東西。天主沒有僅僅為了個人的快樂或唯我主義而創造人的性能力。天主是爲了真愛和生育孩子的可能性而創造人的性能力。因此，在評估人位格的傾向或慾望，必須看它們能否導向那些與人的所有部份（身、心、靈）協調，並朝向我們與天主共融的行動。

同性戀行爲在兩者都是失敗的。這不是說每個異性戀行爲在本質上都是合序的。婚外性行爲、通姦、手淫等，大概都是失序的行爲，但它們是出於男人對女人，和女人對男人的渴望，而這渴望本身是指向人的幸福和天主。

此外，有批評指教會支持歧視同性戀者，因為教會不贊同所謂「同性戀權益」的立法。提出這項指控的人士時常指出信理部於一九八六年發表的書信中的部份內容：

「有些國家爲了更改民法，藉著得到教會

牧者時常出於好心的支持，從而企圖操縱教會。這行為是爲了順應這些壓力團體的觀念：同性戀即使不是完全的好，至少也是無害。即使同性戀的實踐可能嚴重威脅到多數人的生活 and 幸福，其倡議者依然頑強，並拒絕考慮其中涉及巨大風險。

教會從來不是那麼無情的。的確，她清楚的立場不可能因爲民間立法或現時的潮流的壓力而修改。但是，她確實關懷眾多不是由親同性戀運動代表的人，也關懷那些可能被誘導相信這運動騙人的宣傳的人。教會也意識到，有關把同性戀行爲等同於，或至於被接納爲夫妻之愛的性表達，這直接影響社會對於家庭本質和權利的理解，並使它們受到威脅。」

仔細閱讀這些段落，顯示教會並不支持歧視，反而不會被捲入（儘管部份個別牧者曾被捲入）那些企圖藉民間領域把同性戀行爲莊嚴地載入法律的保護。教會仍深切關注個人多於行爲，包括那些私下在生活中與同性吸引搏鬥的人，以及那些選擇不把同性吸引作爲他們身份的焦點。簡言之，教會拒絕男同性戀及女同性戀活躍份子的論據，即爲了愛

32 同性戀

同性戀者，我們也要愛他們可能做的一切。教會的立場無疑引起很多負責任的父母的共鳴。

最後，把教會有關同性吸引的訓導放在它特有的背景下，這又是重要的。我們眾人身為基督奧體的一份子，在邁向天堂的路上步武著祂，活出我們的門徒身份。最要謹記教會有關同性吸引的訓導，就是教會對受同性吸引的男女，是一視同仁的。他們仍蒙召邁向天堂；他們仍蒙召參與聖事，也蒙召透過祈禱和服務來表達他們的生命和信仰，逐漸地和堅決地邁向基督徒的成全。

活出教會的訓導

儘管度貞潔生活從來都不是特別容易的，但在人類歷史中，從來沒有比現在更加困難。全球各地社會正面對一個新的狀況，對愛情的傳統理解、婚姻制度和家庭生活都受到損害。但是，正如聖多瑪斯·摩爾（Thomas More）曾經指出，時代從未如此邪惡，所以善人不能生活在這些時代。度貞潔生活仍是可能的。

親密友誼對寂寞

寂寞以其獨特的方式增加人類的痛苦。一方面，寂寞的經驗可被視為普遍的；每個人有時候感到寂寞的傷痛。同時，很少人經驗一模一樣的寂寞，並且，在這方面，寂寞具有非常個人的幅度。在經驗寂寞的時候，甚至使我們得不到團結。某人感到寂寞的起因不會跟另一人的相同。

寂寞的部份力量源自人的開始和終結的現實。人類出生時是單獨一人，死時也是獨自一人，而且在重大轉變的時刻，極度害怕孤獨。正如迪倫·多瑪斯（Dylan Thomas）在他的《不要溫和地走進那個

良夜》(*Do Not Go Gently Into that Good Night*) 這篇有力的詩中，描寫他父親臨近死亡，我們很多人內心都絕地想「怒斥光明的消逝」。

因此，在某意義上，寂寞和「孤獨」依然是不可逃避的。我們很難想像任何人，即使其生活完全與家庭和較廣大的社會相連，能夠度一個絲毫沒有半點寂寞的生活。寂寞仍是其中十分接近人類經驗中心的厲害勢力。

然而，儘管一切有關寂寞的普遍性的言論，很多受同性吸引的人會特別經驗寂寞，這可能不會引起其他沒有分享他們背景的人的共鳴。

首先，在社會上與同性吸引關連的污名，妨礙那些受同性吸引的人與別人發展深度的人性關係。真正的親密必須與信任和顯露有關。然而，對受同性吸引的人來說，圍繞同性吸引的社會污名使他們在顯露自己時比別人冒著更高風險。

第二，一些有關人性的東西被吸引到團體和兩人，尤其是一雙一對的男女，以及父母和子女的團體。在自己四周，看見別人享受著（看來可以）家庭生活，能夠在那些受同性吸引的人中加增寂寞的經驗。

第三，假如「後天」學派的精神學家和心理學家是對的，那麼，某種與他們同輩（至少在男性身上）的疏離和寂寞經驗，可能是同性吸引發展的一大部份。在這方面，很多受同性吸引的人在很年幼時確實經驗過受傷的寂寞，因此可能更難於推翻。

但是，喜訊就是，只要正確理解「親密」一詞，那麼，親密、親密友誼可以抵消寂寞的經驗。在這些日子，當你聽到「親密關係」或「親密朋友」等字眼，你會想到它們是形容什麼？較廣泛的文化過於經常假設「親密友誼」的意思是二人有性行爲。在某些流行雜誌，「親密關係」例行呈現爲一種對性關係的委婉說法。然而，字典對「親密」一字作爲形容詞的定義包括：「內在的或本質的」，或「屬於或表現某人最深入的本性」，或「具有十分親近的連繫、接觸或熟悉的特色」，以及「具有一份透過長久連繫而發展的熱烈友誼」。這些定義都沒有明確地或必然地包括性行爲。

性與親密之間出現許多誤解，因爲很多人把二者混淆，並假定它們之間的錯誤秩序。深度的親密可以（而且在婚姻中應該）藉性行爲來表達。然而，正當地排序，一份存在於關係的親密可以引起性表

達。的確，把性關係延遲至婚姻承諾之後，是容許二人擁有發展親密友誼所需的時間，好使夫婦的性生活在親密的環境下開始。

發生在親密之前的性關係甚至可以排除親密友誼的發展。很多在性行爲方面活躍的男同性戀者曾有這樣的經驗。他們曾經因爲找到自己感到可能是「一生最愛」的人而經歷一段興奮莫名的時期，但是，當這段關係變得在性行爲上活躍後不久，友誼便失敗了，他們唯有感到失望。他們也發現得太遲，他們所尋求爲親密的東西，已被另一人誤解爲性吸引。事實上，親密友誼一點也不要求性表達。因此，親密友誼的特質究竟是什麼？它們如何能夠有助於抵消寂寞？

首先，親密友誼必須承諾誠實。誠實構成親密友誼的基礎，因爲親密友誼如此眾多必要質素，例如冒險、信任和寬恕，都是有賴誠實才存在的。誠實的意思是，交友的雙方願意對他們的行動和動機持有真誠和開放的態度，並且每人承諾容許另一人隨著時間而誠實地和完全地認識他們。

很多人發覺誠實及其承擔的風險是非常困難的，但是，對於發展親密友誼來說，這是絕對必要

的。如果在一段友誼中，雙方表現出誠實和承擔風險，最終會發展親密友誼的下一個基本質素：信任。信任是友誼的特質，也建設友誼，但它也可被視為親密友誼的其中的成果。

按照聖經的話，親密友誼的信任，就是當朋友慶祝時一同慶祝，他們哭泣時一同哭泣。它不計較代價，卻為別人而毫無保留地表達自己。在一段成熟的、親密的友誼中，每人都熟悉對方，以致如果他們的車子在下著雪的凌晨拋錨，可以叫另一人協助和在對方家中留宿。

例如，有一個故事講述美國的一支學校籃球隊。其中一個只有十三歲的隊員患上白血病，被迫長時間留院。由於接受化療，他失掉了所有頭髮。在他重返學校之前，他的隊友得知他的情況，還有他的外表改變的事實。他最好的朋友也是其中一名隊員，很體會到他的感受，也關注到禿著頭返校時會有什麼感覺。他的好友於是去見自己的父母，然後所有同班同學和籃球隊隊友。他告訴他們，如果他的朋友要忍受一段時間禿頭，那麼，他亦想禿頭。他說，請剃掉我的頭髮。他還問其他同學和隊友是否願意剃頭。他們也這樣做了。當你想到十三、四

歲的青少年是多麼注意自己的外表，或者我們多麼擔憂自己的外貌，我們在人群中是否出眾，就容易明白到，這些男孩子要行這一步，必須付出很大代價。親密友誼不看人的外貌，而是從人的內心付出。

因此，擁有親密的友誼會否使人不再寂寞嗎？不，當然不是。某程度的寂寞是人的部份狀況，是不能避免的。然而，親密友誼，以及建設親密友誼所須的努力和誠實，可以當作堅固的堡壘，抵抗寂寞最惡毒的和疏離的部份。

我們也需要提及友誼的另一面。很多同性戀者基於不同的原因，與家人的關係變得緊張。那些因同性吸引而在家中感到孤立的男女，可能發現親密友誼能夠容許他們成為「選擇的家庭」的成員，即他們不是因血緣或婚姻而相關連的家庭，而是他們投身的家庭。

有時，正式的支援團體是有幫助的。一個在美國稱為「勇氣」(Courage)，而在英國稱為「鼓勵」(Encourage)的組織，是一個天主教組織，主要服務受同性吸引的男女，致力成立小團體(勇氣小組)，給他們提供友誼，並支持他們度貞潔的生活。「勇氣」組織的五項目標是所有成員用作生活的指

引，也包括在本小冊子內第 45 頁。

勇氣是重要的，因為在「勇氣」小組裡，有些受同性吸引的男女找到向別人開放的自由和安全感；他們既是天主教徒也是受同性吸引的人。部份人士也在「勇氣」小組能夠最深入地參與聖事，這對於他們度貞潔生活來說，是另一個很大的幫助。

貞潔和聖事

《天主教教理》2359 條指出，祈禱和聖事的恩寵是受同性吸引的人可以用來達致天堂的道路。但是，很多人誤解貞潔和聖事之間的連繫。

今天，較年長的教友大概記得童年時教理書給予有關聖事的定義：「聖事是基督建立的外在標記，為賦予恩寵。」作為定義，這是相當清楚的。教理繼續解釋，聖事必須包含外在可見的標記（因而我們的五官可容易理解的），必要由基督建立，且必須賦予恩寵。

對於度貞潔的生活，聖事是極度重要的幫助，因為它們是可見的、易懂的標記，與生活的經驗相關。我們的整個自我——身、心、靈和精神——對於天主至關重要，並且轉過來對我們自己至關重要

的，因為我們對天主是至關重要的。天主不僅依賴智力來理解和溝通：祂也使我們的身體參與。

在成年時領洗皈依天主教的教友比在嬰孩時領洗的教友更加理解這現實。領洗的成人不但藉贊同洗禮而在知識上明白天主的愛，而且當水濺在他們的頭上，使他們的靈魂從罪惡中得以潔淨的時候，他們更感受到天主的愛。當耶穌再一次在司祭身上，堅定他們的信仰，在他們的臉上傅油時，他們再一次深深地感受到。當然，當耶穌再一次以司祭的身份，在懺悔聖事中赦免他們的罪過時，所有教友都聽到天主的愛，還有，當他們在感恩祭中領受基督的體血（以餅酒的形）時，更可嘗到和暢飲到天主的愛。

生活在聖事的現實中，使我們與那位賦予我們貞潔恩寵的上主連繫。從外面往裡面看的人，有時想像度貞潔生活，是忠信的基督徒努力獨自做的。但是，那些承諾度貞潔生活的人，知道情況並非如此。貞潔是恩賜、恩寵，是當我們要求時天主會賜給我們的東西。

聖事也幫助人度更深入和更專注的祈禱生活，而「勇氣」組織建議成員培養深度的祈禱和默想生

活。這樣做可以看來是極之富挑戰性的，特別是如果某人遠離聖事一段時間，或者把生活日程排得滿滿的。但是，當我們開始嘗試建立祈禱生活，我們常常發現它會比我們想像的容易得多。

大概要記住的最重要事情是，尋求深度祈禱生活，是沒有單一方法的。人類是個人，而基督是個人。正如沒有兩段人性友誼是完全相同的，所以，我們藉祈禱而與天主之間的互動，也從來不是相同的。最重要的一步，就是開始祈禱。誠實。這真是最重要和最容易的步驟——這步驟可以是最容易滿足我們個人生活。如果一個人只有趁著乘火車的時候才能靜靜地坐下來，他們可以利用那段時間，用玫瑰唸珠或玫瑰指環來祈禱。如果每天只有十分鐘時間向天主祈禱，那麼，他們可以開始奉獻十分鐘。

鼓勵的話

相比其他事情，撰寫這類書籍是謙卑的鍛鍊。這個題目是那麼廣泛，也有如此眾多不同的幅度，所以，短短萬多字只能提供一個簡短的介紹。筆者希望這簡介稍為闡明你可能面對的黑暗和混亂。

對於教會有關同性吸引的訓導是那麼不明確，所以筆者促請每個要忍受同性吸引（與否）的人，要忘記他們對教會訓導的想法，或者他們曾經聽過她所教導的，而學習她確實教導的。

不久以前，筆者收到一名廿八歲的男子寄來的一封信；他強烈感到對其同性伴侶的愛，亦與對方發生性行爲。他想知道，爲什麼教會不能承認和祝福他們二人彼此的愛？筆者回答，教會經已承認我們的關係和友誼是真愛，也真是完整和付出生命。這一切都被接納爲所有基督徒蒙召達致的德行。它們並沒有什麼錯誤。教會和聖人們都表揚它們。

但是，「性」就是不同，他說：既然他和伴侶「永不」會放棄性行爲，爲什麼教會不能表揚他們的愛情的性的一面？筆者後來反省，天國究竟取決於（hang on）「永不」這個字多少？

人時常利用「愛」這個字，但對它的理解甚少。這個青年聲稱愛自己的性伴侶，而他們在臥室以外可能擁有一份十分強烈和重要的友誼。但我不相信愛情限制愛人或被愛的人。根據自己的情況，筆者最終明白，只要伴侶與自己進行性行爲，就不能聲稱愛他。真愛爲所愛的人尋找最好的東西，並完全尊重他們，完全愛他們。耶穌對愛情的言論有什麼是如此值得紀念？人爲自己的朋友捨棄生命，沒有比這更大的愛情。筆者認爲受同性吸引的人之所以受造，是爲了無限地去愛和被愛；他們被愛，是因爲他們是人，而不是他們可以或會做的事。

大多數人不承認，或不想承認愛情一點也不像賀卡的那一面。愛情可以是艱難的。愛情可以是愛人爲所愛者的益處而犧牲自我和忍受痛苦。畢竟，現世的愛情的最大象徵，不是情人節的心，而是耶穌受難日的十字架。天主是無限的和全能的，在祂面前，每人都要屈膝，每人的唇舌都要宣認，而在天主的親臨中，假如沒有其他人大聲呼喊，耶路撒冷的每一塊石頭都要呼喊——天主跨越永恆，讓自己被鞭打，被人吐唾沫，被釘十字架和被虐待至死，好使男和女，不管他們的性誘惑或傾向是什麼，能

44 同性戀

夠有一天面對面站在祂前。那就是愛。

基督給同性戀者的崇高的和可怕的訊息，就是我們受造、被愛和負責任。它使我們更高尚，因為它在我們身上看到是按照天主的肖像而受造的現實。它使我們感到害怕，因為它堅定地敦促我們採取行動。基督徒可能不知道福音嘗試告訴我們，天主不會因為我們的同性吸引而不愛我們，但我們知道那不是真的。天主沒有把祂的愛建基於我們有什麼試探，或沒有什麼試探。別人可能企圖告訴我們，我們要實現性渴望是沒有錯誤的，尤其與我們感到自己愛的人，但我們知道那也不是真的。愛情不會只把自的一半奉獻出來，也不會使它的主體當成物體一樣。不，確鑿的真理是，愛情死於自己並放棄自己。愛情是十字架。

「勇氣」組織的五項目標

以下是「勇氣」組織成立時，其成員親自建立的五項目標。每次聚會開始時，都會讀出這些目標，並由每位成員在日常生活中實踐。

- 1) 按照羅馬天主教會有關同性戀的訓導度貞潔的生活。
- 2) 藉著服務他人、閱讀靈修書籍、祈禱、默想、個別靈修指導、經常參與彌撒、勤領修和及聖體聖事而把自己的生命奉獻給基督。
- 3) 培養友愛的精神，好讓所有人能夠分享自己的想法和經驗，從而確保沒有人要獨自面對同性戀的問題。
- 4) 要記著一個事實：貞潔的友誼不但是可能的，而且對於貞潔的基督徒生活是必要的，這樣，他們便能夠在陶成和支持的過程中彼此鼓勵。
- 5) 他們所度的生活可以作為別人的榜樣。

其他參考書籍

有關先天學派與後天學派的辯論：

Burr, Chandler, *A Separate Creation: The Search for the Biological Origins of Sexual Orientation*, Hyperion Press, 1997.

有關減輕同性吸引的問題：

Nicolosi, Joseph, *Reparative Therapy of Male Homosexuality: A new clinical approach*, Joseph Aronson Press, 1997.

Van Den Aardweg, G.J.M., *A Guide For the (Self) Therapy of Homosexuality*, Ignatius Press, 1997.

教會有關性的訓導的問題：

West, Christopher, *Good News About Sex and Marriage, Answers to Your Honest Questions About Catholic Teaching*, Charis Press, 2000.

Pontifical Council For the Family, 1996, *The Truth and Meaning of Human Sexuality*.

教會有關同性戀的訓導的問題：

Congregation for the Doctrine of the Faith, 1986, *Letter to Bishops of the Catholic Church on the Pastoral Care of Homosexual Persons*.

Congregation for the Doctrine of the Faith, 1975, *Declaration on Certain Questions Concerning Sexual Ethics*. (信理部,《對某些性道德問題的宣言》,1975年)

Harvey, John, *The Homosexual Person: New Thinking in Pastoral Care*, Ignatius Press, 1987.

Morrison, David, *Beyond Gay*, Our Sunday Visitor Press, 1999.

有關度貞潔生活的問題：

Groeshel, Benedict, *The Courage to Be Chaste*, Paulist Press, 1988.

Morrison, David, *Beyond Gay*, Our Sunday Visitor Press, 1999.

The Encourage Trust, U.K.: www.encouragetrust.org.uk

本書版權由倫敦公教真理學會免費提供，
請讀者特為該機構之傳教事業祈禱。

同性戀 Homosexuality

翻譯：陳愛潔

封面圖片：李翊

出版：公教真理學會

發行：公教進行社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15-18 號

大昌大廈 16 字樓

電話：2525-7063

傳真：2521-7969

電郵：bookshop@catholiccentre.org.hk

網址：<http://www.catholiccentre.org.hk>

承印：永利印刷有限公司

版次：2006 年 10 月初版

：2009 年 5 月三版(印 1000 本)

ISBN-13: 978-962-8909-24-7

【版權所有】

倫敦公教真理學會解釋系列

闡釋天主教訓導

同性戀

眾人都蒙召持守貞潔，但教會對同性戀有什麼見解？同性吸引是遺傳因素抑或心理因素的結果？同性吸引的程度可否減輕？以上及其他問題，都由著名的《超越同性戀》一書作者達味·莫里遜（David Morrison）以簡單和富有表現力的語言解答。

「受同性吸引的面對其他基督徒也面對的同類試探，也能獲得同一的成功。至於貞潔的召叫，教會沒有把同性戀男女單獨挑出來，卻把他們包括在更廣泛的基督徒故事裡。」

倫敦公教真理學會解釋系列以日常語言解釋天主教就現時一連串緊迫的倫理德道問題所提出的訓導。

ISBN 962-8909-24-X



9 789628 909247

315 6009 103
HK\$ 8.00 特價